

| | |
|--------|--|
| 類別編號 | 083 |
| 用人機關 | 臺北市萬華區雙園國民小學 |
| 職稱 | 廚工 |
| 需求人數 | 正取:1名；備取:2名 |
| 考試方式 | 口試, 實地測驗 |
| 工作內容 | 1. 烹煮幼生餐點。 2. 烹煮後的清潔收拾、倒垃圾。 3. 餐點驗收分送。 4. 廚房清潔維護。 5. 餐飲用具清潔消毒。 6. 聯絡餐點廠商。 7. 定期設備安檢。 8. 其他交辦事項。 |
| 待遇/每月 | 新臺幣30,100元 ~35,770元 |
| 資格條件 | 1. 國小以上學校畢業或具同等學力者。 2. 具有「丙級中餐烹調技術士證」或「廚師證書」者。 |
| 報名應繳證件 | ※檢附文件前，請務必詳閱簡章【二、報名】及【三、甄試】之各項規定 1. 身分證正反面。 2. 求職登記表。（倘須就業服務處協助推介就業則於網路報名時併同填寫，無則免填） 3. 學歷證明文件。國內學歷請檢附中文畢業證書；如係國外學歷須加附經翻譯且認證（本國駐外單位、公證等）之中文譯本；國外學歷並須依教育部訂頒之「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」，經我國駐外單位驗（認）證；持大陸學歷者，須依「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」通過學歷甄試或經採認。 4. 「丙級中餐烹調技術士證」或「廚師證書」證明文件影本。 |
| 聯絡人 | 聯絡人：顏珮如 電話：(02)23061893#103 |
| 聘僱期間 | 首次聘僱依實際到職日起至當學年度7月31日止，依「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人員之進用考核及待遇辦法」一年一聘僱，每一聘僱皆依學年制從起日至當學年度7月31日止。 |
| 備註 | 錄取後需提供供膳人員體檢合格證明（含胸部X光及A肝檢驗）。 |
| 網址 | http://www.syps.tp.edu.tw/ |